

近代政治思想史

---

陸國香 馮和法 合譯

---

增訂三版

近代政治思想史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BY

RAYMOND G. GETTELL

陸國香合譯  
馮和法

孫寒冰校訂

上海黎明書局印行

敬 呈

孫 寒 冰 教 授

先生的鼓勵先生  
的指導實爲  
譯成本書  
的最大  
動力

## 原 序

直到今日，在英文方面還沒有一本完備的單本的政治思想史。雖有許多精湛的著作，但僅討論特殊問題，或祇某一時期。賈甯教授(W. H. Dunning)的三卷大著，是他博學的一種燦爛成績，為以後從事此種工作的任何著作家，所當取為根據。然而他的末卷，對於曾發生許多重要運動的過去五十年的各種學說，則未加敘述。他的著作並未追溯國際關係理論的發展，且於美國政治學說的發展，簡直沒有注意。它亦很少理解到過去兩世紀中，經濟學說與政治學說之間的關聯。所以與其說它是述及政治思想之歷史的制度的和學術的背景之發展史，還不如說它是政治文獻的總覽。本書的目

的，即想在相當限度內補救這種缺點。

要想把這樣廣博的範圍，包括在一單卷之中，顯然會引起材料去取及長短適合等各種困難問題。對於許多需要詳加研究的問題，亦祇能作一種精約的敘述。因為這個緣故，遂開列了頗為廣泛的參攷材料。本書中所引的主要材料，包含許多著者的著作，皆依照普通編年的次序，開列在頁末註腳中。關於所列之歷史的傳記的及批評的次要材料，則附在每章之末。至於當代政治思想，則一因柯克教授 (Francis W. Coker) 有一本關於這題目的專書，要在本叢書 (即世紀政治科學叢書) 中出版，又因寬甯教授的學生們，準備出一本關於現代政治學說的書，來紀念他們的先師，是以比較簡略。

著者對於世紀政治科學叢書 (Century Political Science Series) 主編奧格教授 (Frederic A. Ogg)，芝加哥大學 (University of Chicago) 陶格刺士教授 (Paul H. Douglas)，奧亥俄大學 (Ohio State University) 柯克教授，史密斯學院 (Smith College) 彭史教授 (Harry F. Barnes)，及加利福

---

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的同事伊利奧脫先生(W. Y. Elliott)們之有價值的指助,謹表謝意。菲斯克女士(Emma Fisk)曾爲著者校訂許多參攷書,亦併此誌謝。

*Raymond G. Gettell*

## 譯者小言

人類是政治的動物，這句話是多少有些真理的。人類爲維持生存起見，不得不參加社會生活；而社會生活中彼此間的安甯與秩序，必須有一種力量來維持與調節，這種力量便是政治組織或政治制度。所以人類在各方面不論是有意識的或無意識的，不論是直接的或間接的，都受政治勢力的支配，都和政治發生關係的。

政治制度不是超然存在的東西，是建立於實際物質基礎之上的；所以一地有一地的政治制度，一代有一代的政治制度。每當社會的物質基礎起了變革的時候，政治制度爲適應新的需要，也必隨之變更。一般人們對於當時政治制度的種種

意見，祇是當時實際社會背景的反映；間有少數的烏托邦的理想，或過去時代的向往，不過被證明為一種幻像而已。

於是，政治思想史的研究發生了重要的意義。人類歷史的演進，不是偶然的事，是受因果律的支配的，換言之，便是史的法則對於社會現象的支配。政治制度亦然，亦是循史的法則而沿進下來的。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一方面固然在於說明各時代政治制度與當時實際社會情形的關係，各時代思想家對於政治意見的比較；他方面，最重要的還是在於指示政治制度演進的方向，與可能的趨勢，以之來解釋我們今日政治制度的性質與今後的必然的傾向。 思想發生於實際社會情形的啓發，不是憑空而來；有中世紀封建君主的壓迫，才有天賦權利學說的產生；有近代勞資關係的對立，乃有各種社會主義思想的興起。 因之政治學的單獨的研究，不足瞭解政治制度的全部性質，必須縱的方面政治思想史來加以補充。

中國自從解脫專統的政治概念以來，一般人們對於西洋各學者的政治思想有種種悞懂與模倣；但是直到今日，對於歷代政治思想之變遷，有系

統的敘述的善本，還不多見，尤其是各高級中學及大學教本，更感缺乏。所以，暫時我們便共同翻譯了這一本書。

本書原名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為加利福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教授葛退爾(*Raymond G. Gettell*)精心傑構，全書約四十餘萬言，敘述簡潔，條理清晰，國內外各大學採為教本者頗衆。我們在十八年春季，得孫寒冰教授的鼓勵，便共同分章開始透譯。後因校務過繁，以致時續時輟，到這年冬季，初稿才略告完成。其中曾有數章脫稿後即發表於十九年上季之國立勞動大學週刊。我們以為政治思想史到盧梭的天賦權利說的興起為一大階段，研究政治思想史者對於近代部份比較古代部份更當注意；因此，我們便單獨地印行了這部。

這裏我們所當聲明與引為欣幸的，便是對於孫寒冰教授的感謝。孫先生為本書精心校訂，又為介紹出版；所以，本書對於讀者如有少許貢獻，那全為孫先生之功。

譯者於勞動大學江灣

## 導 論

### 政治思想的性質

#### (一) 政治思想的起源

人以外的一切動物，大概都受牠們環境的支配。牠們是生存在不是牠們所創造，也不是牠們的力量所得輕易變動的情形之下。既缺乏有意識的觀念，更沒有明確的前進思想。牠們生存於自然世界中，受自然環境的支配，不能加以克服，也不能用牠們自己的慎密行動，來轉移牠們自己的命運。

人類對於其環境的關係，却完全不同。雖在初民時代，人類也和下等動物一樣，生活于自然控制之下，依照自然進化的定律而發展，即到現在，仍有許多地方，還受制於各種無<sub>能</sub>力改變的境遇，可是人類的進化，終究已達到了能認識環

境，並運用其理智去解釋其所以然，而設法改良進步的階段。自然現象爲人類所研究而理解之後，有意識的路向和目標遂逐漸替代了人與自然間的純物質關係。

這種情形，不僅是對於那些地理和氣候的境遇，以及一切生物資以爲生的自然富源所構成的物質環境如此，而且對於那些造成人類非物質生活的思想、團結、與制度所構成的社會環境，也是如此。人類既開始探究自然，學習自然的法則，支配自然的力量，利用自然的富源，同樣，隨之又開始探究他們的智識信仰與他們的社會制度，檢別牠們的性質，攷察牠們的威權，而後從事於精密的改進和改革。所以一切古代社會制度的興起及長時期的發展，均在不知不覺之中。但逐漸地人類領悟到社會制度的存在，並發覺他們自身有意識的努力，有指導及改良社會制度的可能。

在一切社會制度中，國家是最普通而且最有力的一種制度，凡有人類生存的地方，必有某種組織與某種威權，並且有一種權力以執行某

種規則。因而在人類進化的過程中，乃免不掉有人研究這種制度，設法發現這制度的起源，反對或擁護這制度的威權，並討論這制度之職權的相當範圍。此種過程的結果，便是政治思想的產生。政府和法律，本屬自然地發生，無意識地生長，但後來却有人類的理智，加以精密攷慮。人類自領會了國家之爲物，便開始作種種的企圖，以解釋政治現象的性質，但最初是極爲膚淺的。自觀察的力量和邏輯分析的力量逐漸發達，政治理論的範圍便不時擴張，因之國家的組織與活動，其客觀方面的發展，常和其主觀方面——人類思想和傳說文藝記載中的國家理論——的發展，同時並進。

### (二) 政治思想與政治制度

無論那一個時期的政治思想，顯然都和其實當時實際的政治境況，有一種密切的關係。大部份政治學說的發生，不是爲了解釋和辯護人類所服從的威權，便是爲想完善的改革，而加以批評。有些時候政治哲學家固然是空談理想

的國家，或是按他們的意見，描摹臆想的政治情況。不過就是這一類的政治學說，如果加以仔細的攷量，也可證明其有當時政治理想的根據，而且往往係對於當時環境所造成的某種特殊罪惡而發表。柏拉圖的共和國 (Republic) 如果不從希臘城市國家衰頹時期的情形去觀察，便沒有多大的意識。莫爾的烏托邦 (Utopia) 係以英國由農業到牧羊業之轉形時期的社會騷動背景為依據。巴立曼 (Bellamy) 的回顧 (Looking Backward)，係預測現代都市和現代勞資問題為其前提。

政治學說通常都是客觀政治狀況的直接產物。牠們反映各時代的各種思想，並解釋那促進實際政治發展的各種動因。至少，這種學說是人們對於他們制度的性質與精神所信以為如此的。牠們表現出當時的各種情形與智識觀。同時，政治學說亦可影響政治的發展。牠們不僅是現實情形的成果，而且反過來牠們還使人類改良他們的政治制度。有時學說的發生先於其相對的制度或活動，有時則跟隨于

其後。所以，政治學說是因又是果。演變的情形創造新的學說，新的學說又影響于實際的政治體制。<sup>①</sup> 大憲章 (Magna Carta) 與 人權宣言 (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an) 不僅是純粹原理的說明，而且是行動的策略，其影響至今猶為存在。

政治學說不僅和其當時的政治制度相關聯，就是和別方面的思想也有聯繫。政治思想也不能與科學、哲學倫理學、宗教、經濟學、文學，乃至成訓、武斷、偏見、與迷信等等斷絕關係。正如一個抽象的政治人或經濟人在各種關係上都不能與實際人分開，政治思想的性質，大都依據於知識演進的階段。在這一時期，人類的知識興趣注重于這方面；在另一時期則又注重于別方面。但觀以前宗教教義對於中世紀政治思想的影響，和現今經濟理論與政治學說間的關係，便可明白。所以，要明瞭和理會各時期的政治原理，在研究政治思想史的時候，不僅要把實際政治制度的發展放在心中，而且人類思想其他方面的同時進步，亦應加以注意。

所以國家的演進有二方面。其一是表現於政府、司法、與國際關係中的客觀的、具體的發展；其次是抽象的國家觀念之主觀的發展。在政治學說上也和實際政治組織上一樣，可以找出一種不斷地發達的痕迹。政治原理猶如政府的方法，也是一代一代的傳襲下來，每代的國家，憑着牠的經驗，按照牠的環境，對以前的概念與方法，都有修正，而這些修正了的概念與方法，又轉而影響於以後的國家。

此外，政治思想的性質，大率是相對的，並沒有可持為絕對的真理。在過去，牠從實際的情形和當時的思想方式中產生；在現在，牠提出我們所必須研究的諸問題。政治思想對於這些問題是永不一致的。經過一個相當的時期，等到獲得到正確的歷史事實的時候，過去的問題便都呈現得很為清楚，沒有鑑別力的人，時常苛刻地批評古代人的愚昧無知，和他們處置事件的不當與無謂。所以我們的許多問題，在將來時代看來，將無疑地會被視為很簡單，而我們所行的許多方策，在將來時代看來也將被認為同

樣的錯誤。但是如果憑着當時的情形與當時的思想方法來批評,其所含的困難便很明顯。

學者們對於政治生活某方面的効力之利弊問題,各秉異見,即使關於諸問題的性質都同意了,而對其原因或正當解決方法意見還是差異。這許多意見的分歧釀成政治的論辯,產生政黨與政黨的紛爭,並構成政府的原動力。又有許多歧異意見包括于各國的國際政策中,引起國際間的糾紛或戰爭,而各方對於這種衝突,都堅信他們的理由是正當的。有時政見的衝突是緩和的,各人與各國對於基本的問題,都很一致,政府關係和國際關係的進行,便平順而有効。有時意見的分歧極為尖銳,各方互取敵對的態度,于是革命的空氣彌漫,國際關係緊張,或竟至公開地交惡。

雖則有幾種政治學說的基本原則,已經反覆陳述,層加檢定,在其歷程上已獲得了一種似乎有解釋力的性質,但是沒有一種國家學說,堪稱為至極的真理。有些改造家相信他的改造的計劃是健全而有永久性的,這實是他的一種

根本缺陷 百年後，在那時改變了的情形之下，我們現在對於政治問題的態度，便被視為淺薄與荒謬，猶之我們現在之視過去的許多學說一樣。然而這並不減低各時代建立其國家哲學的需要，各時代自應根據其當時所達到的階段，根據其當時所存在的實際情形，並根據當時對於未來所抱的種種理想，建設其本身的國家哲學。

### (三) 政治思想的問題

如把政治思想所關涉到的諸問題加以分析，我們便可以看出各時代所注重的問題，其種類都大不相同。在中古時代，辯論的中心是在於君主與教皇的互爭至尊；在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主要的興趣是在於政治組織上君主說與民主說的爭執；在今日，國家活動的範圍已極形重要，而政治利益與經濟利益的關係，尤為特別密切。

此外，歷代政治情狀都有很大的變遷，致使同樣的問題在各時期都有其極不相同的意義。十八世紀的自由思想家所以都主張個人主義，